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涉企“挂案”动态清零 审慎适用强制措施

阜阳开展法治担当暖心护航行动

□ 本报记者 李光明
□ 本报通讯员 吴友好

近年来,安徽省阜阳市司法局牵头开展了法治担当暖心护航行动,通过法治手段,为企业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法治保障与服务,营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让企业在法治轨道上安心经营、放心发展,切实保障企业合法权益,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动态清零为企业“卸包袱”

行动开展以来,阜阳市对三年来涉企经济犯罪案件“挂案”进行了全面梳理,建立了详细的案件台账,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采取挂牌督办、领导包案、实地督导等方式,确保“挂案”清理工作有序推进。

截至目前,全市排查出的2020年以来新增涉企“挂案”已实现动态清零,有效解决了案件久拖不决、企业长期背负诉讼包袱的问题,为企业卸下了沉重的负担,让企业能够轻装上阵,专注于生产经营活动。

“我们依法严厉打击虚假诉讼、职务侵占、串通投标、侵犯知识产权等涉企违法犯罪行为,对重点涉企警情,案件实施一事多

推,领导领办,确保案件快侦快办、依法严惩。”阜阳市公安局有关负责人说,通过严打涉企犯罪,维护了企业的合法权益,净化了市场环境,保障了企业的公平竞争,增强了企业对法治的信心和对市场的预期。

善意执行为企业“添活力”

在办理涉企财产保全时,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重点评估保全的必要性,以及保全方式对企业的经济影响,全面权衡各方当事人利益,坚持审慎谦抑、严格适用、平等保护,有利生产经营的原则,最大限度降低对企业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

阜阳中院制定出台了《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规范财产保全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指引(试行)》《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审判、执行协调运行工作机制(试行)》等文件,规范保全流程,落实服务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审慎适用强制措施,精准适用惩戒措施。2024年以来,共对企业经营性资产“活封活扣”39次,引导达成长期执行和解,实现对市场主体的“挽救”和对权利人合法权益的保护。

在“徽动执行+护航发展暖民心”专项行动中,阜阳法院系统促成了涉企执行案

件和解202件,为被执行企业出具信用恢复、证明51次,给予企业“补血复活”机会,帮助被执行企业重焕新生。

精准监督为企业“解难题”

阜阳市人民检察院制定了30条具体工作举措,统筹融合履行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监督职能,开展涉经济犯罪刑事诉讼清理专项活动,对涉经济犯罪进行实时监督,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我们强化对涉企案件的专项监督,以实际行动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常态化开展涉企案件羁押必要性审查,严格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谨慎适用各类强制措施。”阜阳市检察院有关部门负责人说。

此外,阜阳市检察机关加强涉企财产执行监督,坚持每案必审,依法提出纠正意见,深化涉企虚假诉讼专项监督,及时监督纠正因虚假诉讼不当执行、扣押、冻结企业财产等司法行为,为企业挽回了大量经济损失,维护了企业的合法权益。

诚信政府为企业“树信心”

阜阳市司法局制定了《阜阳市司法局关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十条工作举措》,从加



▲ 近日,陕西省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展“送法入企业”宣传活动,图为法院干警向企业员工宣讲劳动保障法律知识。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本报通讯员 张茜 张若琳 摄

▲ 近日,浙江省舟山市公安局普陀区分局沈家门派出所联合舟山边检站执勤七队走进辖区船舶维修企业,了解企业需求,开展法治宣传等工作。图为民警进行安全生产宣传。
本报通讯员 邹训永 马静玲 摄

吐鲁番公安打造营商环境“强磁场”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艾力亚尔·艾尼

去年以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市公安局打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组合拳”,助力企业在安心、放心、舒心的环境中健康发展。

铸牢发展“安全盾”

经济犯罪是企业发展道路上的“拦路虎”,严重扰乱经济秩序,损害企业利益。

去年5月,鄯善县某公司遭遇变故,有人伪造公司印章与他人签订施工分包合同,骗取大额资金,致使其陷入困境。鄯善县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民警经过缜密侦查,抓获3名犯罪嫌疑人,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100余万元。

该公司负责人感慨道:“做生意最怕遇到这种事,公安民警破案神速,给企业吃了颗定心丸。”

据统计,2024年至今,吐鲁番市公安局各级经侦部门累计依法侦办各类涉企经济犯罪案件27起,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7000余万元。

吐鲁番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支队长马捷说:“只有让企业在营商环境中获得安全感,他们才能安心发展,我们必须做好保障,为企业铸牢‘安全盾’。”

搭建警企“连心桥”

“投资一定要谨慎,尤其要警惕合同诈骗、职务侵占等犯罪。”2月24日,托克逊县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民警走进辖区企业反复叮嘱。

近年来,围绕企业急难愁盼问题,该大队健全“警企联络”机制,通过举办讲座、开展普法宣传、搭建警务工作站等方式,为企业“把脉问诊”,全力当好企业发展“护航员”。

2024年12月,该大队民警在一家保险

公司开展普法宣传时,公司负责人反映了眼下遇到的一件难事。在该公司投保的木某等三人申请性牛死亡保险理赔时,提交的照片及材料存在疑点,民警迅速展开调查,查明三人通过重复拍摄死亡性牛照片、伪造资料、重复报案等手段虚构保险事故骗保。2025年1月,民警成功追回全部涉案资金,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4万余元。

谈及警企良性互动,该大队大队长蔡阳说:“沟通是解决问题的关键,我们要让‘警企联络室’切实发挥桥梁作用,及时了解企业在生产经营中遇到的治安问题、法律需求及风险隐患,从而提供精准、高效的 service。”

今年以来,托克逊县公安局充分发挥“警企联络室”职能作用,为辖区重点企业提供一对一、点对点的贴心服务。这座“连心桥”让警企关系更加和谐,为企业发展营造了安全稳定的营商环境。

当好合格“店小二”

为企业提供便捷高效的服务,是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一环。高昌区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坚持跟进去、管家式、前移式服务模式,积极延伸服务“触角”,努力扮演好服务企业发展的“店小二”角色。

“我本来打算请假去派出所的,没想到民警上门办理,太方便了。”2月26日,高昌区某纺织公司职工周先生高兴地说,他因身份证到期准备换证,高昌区公安局民警在“进企业”活动中,帮他在“吐鲁番公安微警务”微信小程序上操作,5分钟就办完了换证业务。

过去,企业员工办理身份证相关业务,需前往派出所户籍窗口、排队等候是常事,给企业和员工带来诸多不便。如今,针对企业员工户籍管理、居住证办理、异地身份证换发等户政需求日益增长的问题,该大队联合治安部门推出“户政服务进企业”专项行动,最大限度简化流程、前移服务。

该大队大队长马飞说:“我们通过资源整合、技术赋能、服务下沉,将户政服务从‘窗口等待’转变为‘上门快办’,既解决了员工的难题,又为企业减负增效。”

治中心建设,不断拓展服务领域,加强与其他部门的联动协作。通过信息化建设,实现数据共享,提高工作效率。”

数据显示,今年以来,试点县市区综治中心通过信息化手段使矛盾纠纷调解平均办结时限缩短60%,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目前,新疆全区已完成标准化改造的综治中心,日均化解矛盾纠纷300余起,试点地区矛盾纠纷化解成功率同比上升三分之一,信访量下降五分之一。

自治区党委政法委相关负责人表示,下阶段,新疆将在总结试点经验基础上,全面推进组织体系、运行机制、保障措施走深走实,打造具有新疆特色的新时代“枫桥经验”升级实践样本,为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坚实保障。

制作反诈普法特别节目;鹿邑县司法局生铁冢司法所、杨湖口司法所组织志愿者走进集市开展普法宣传,引导群众关注鹿邑县司法局官方抖音账号及微信公众号,加入“指尖上的普法课堂”;宜阳县司法局普法志愿者针对返乡大学生开展反诈普法宣传活动,分享防骗技巧,持续增强普法工作针对性和时效性,不断推动法治宣传教育提质增效。

中办国办印发《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

上接第一版 严格落实巡演项目首演地内容审核负责制,推行“一次审批、全国巡演”。

(十二)推动冰雪消费。启动实施冰雪旅游提升计划,组织开展冰雪消费季等促消费活动,建设一批冰雪主题高品质旅游景区、度假区,支持冰雪资源富集地区建设全球知名冰雪旅游高质量目的地,鼓励各地因地制宜丰富冰雪场地和消费产品供给。

(十三)发展入境消费。有序扩大单方面免签国家范围,优化完善区域性入境免签政策,推出更多优质入境旅游线路和服务,提高境外旅客在华旅游便利化水平,培育面向国际的医疗、会展等市场。深化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支持在具备条件的城市口岸开设免税店,支持更多优质商户成为离境退税商店,推广购物离境退税“即买即退”服务措施。

(十四)稳步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扩大电信、医疗、教育等领域开放试点,聚焦居民消费升级需求,推动医疗健康、文化娱乐等优质服务生活性服务进口,推动将露营、民宿、物业服务、“互联网+医疗”等服务消费条目纳入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

四、大宗消费更新升级行动

(十五)加大消费品以旧换新支持力度。用好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地方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推动汽车、家电、家装等大宗耐用消费品绿色化、智能化升级,支持换购合格安全的电动自行车,实施手机、平板、智能手表(手环)3类数码产品购新补贴,推动二手商品流通试点建设,培育多元化二手商品流通主体,创新二手商品流通方式。

(十六)更好满足住房消费需求。持续用力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加大实施城中村和危旧房改造,充分释放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潜力。允许专项债券支持城市政府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落实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适时降低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扩大住房公积金使用范围,支持缴存人在提取公积金支付购房首付款的同时申请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加大租房提取支持力度,推进灵活就业人员缴存试点工作。

(十七)延伸汽车消费链条。开展汽车流通消费改革试点,拓展汽车改装、租赁、赛事及房车露营等汽车后市场消费,培育壮大二手车经营主体,持续落实二手车销售“反向开票”、异地交易登记等便利化措施,加强汽车领域信息共享,支持第三方二手车信息查询平台发展,促进二手车放心便利交易。

五、消费品质提升行动

(十八)强化消费品牌引领。聚焦商贸、物流、文旅等服务领域,分类制定提升服务品质政策,打造更多中国服务品牌,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产品设计,支持开发原创知识产权(IP)品牌,促进动漫、游戏、电竞及其周边衍生品等消费,开拓国货“潮品”国内外增量市场,因地制宜推进首发经济,鼓励国内外优质商品和服务品牌开设首店、举办首发秀首展,支持推广消费新业态新模式,组织开展“购在中国”系列活动,打造中国消费名品方阵。

(十九)支持新型消费加快发展。深入实施数字消费提升行动,大力培育品质电商。开展“人工智能+”行动,促进“人工智能+消费”,加速推动自动驾驶、智能穿戴、超高清视频、脑机接口、机器人、增材制造等新技术新产品开发与应用推广,开辟高成长性消费新赛道。开展健康消费专项行动,加快完善低空经济监管体系,有序发展低空旅游、航空运动、消费级无人机等低空消费。不断丰富邮轮航线和旅游产品,推进游艇登记注册和报备便利化。

(二十)提高内外贸一体化水平。促进内外贸标准认证等制度衔接融合。支持外贸产品拓内销,开展外贸优品中华行活动,引导外贸代工企业加快培育自主品牌,落实国内贸易信用保险支持内外贸一体化政策。

六、消费环境改善提升行动

(二十一)保障休息休假权益。严格落实带薪年休假制度,将带薪年休假执行情况作为工会维护职工权益的重要内容。地方党委组织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加强对各单位休息休假制度执行情况的常态化监督,并将带薪年休假落实情况作为重点监督内容。鼓励带薪年休假与小长假连休,实现弹性错峰休假,依法保障劳动者休息休假权益,不得违法延长劳动者工作时间,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结合实际探索设置中小学春秋假。

(二十二)营造放心消费环境。实施优化消费环境三年行动,进一步完善质量标准、信用约束、综合治理、消费维权等制度。健全消费品和服务消费标准体系,加强消费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健全消费争议多元化解机制,推行更高效的消费维权方式,规范网络销售、直播带货领域“全网最低价”等不合理经营行为,倡导实价优质,依法严厉打击售卖假冒伪劣产品行为,加强缺陷产品召回监管。深化电视层层收费和操作复杂治理。

(二十三)完善城乡消费设施。深入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和“千集万店”改造提升,加强县级物流配送中心和乡镇终端物流配送设施建设,积极发展智慧商圈、沉浸式体验空间等,推动传统百货等实体店改造成为新型商业场所,加大对夜间消费集聚区域的经营活动场地、公共交通便利、临时停车泊位等配套保障力度。

七、限制措施清理优化行动

(二十四)有序减少消费限制。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结合 actual,及时清理对消费的不合理限制,不得搞“一刀切”和层层加码。推动汽车等消费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引导年限限售“久摇不中”无车家庭购车需求,引导地方有序开展传统民俗类消费活动,保障各类经营主体平等参与社会集团采购,不得变相设置所有制、商户评级等采购门槛。

(二十五)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完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模式,以环保、卫生、安保、质检、消防等领域为重点,深入清理整治各类市场准入壁垒,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市场环境,鼓励各地区对促销活动、社区集市、户外展示、招牌设施设置等简化审批流程,实行线上即报即办,以跨部门联合方式提升监管抽查效率,对大众消费场所无事不扰。

八、完善支持政策

(二十六)加强促消费政策协同联动。改革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健全用好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工作机制,加强财税、金融、产业、投资等政策与消费政策的协同,促进同向发力、形成合力,构建更加有利于促消费的政策体系。

(二十七)强化投资对消费的支撑作用。更好统筹投资和消费,扩大消费基础设施,消费服务功能提升类,消费新业态新模式的有效投资,推动实现投资效益提高和消费扩容升级的良性互促。中央预算内投资等加力支持教育医疗、技能培训、养老托育、文旅体育等领域项目建设,补齐公共服务短板,支持符合条件的消费、文化旅游等领域项目发行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

(二十八)发挥财政政策引导带动作用。运用财政补贴,贷款贴息等政策工具,突出重点、精准施策,将促消费惠民生、补短板结合起来,扩大消费需求,提升消费能力,更好发挥消费在畅通国民经济循环、拉动经济增长中的积极作用。

(二十九)强化信贷支持。鼓励金融机构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加大个人消费贷款投放力度,合理设置消费贷款额度、期限、利率,支持金融机构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优化个人消费贷款偿还方式,有序开展续贷工作。2025年对符合条件的个人消费贷款和消费领域的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给予财政贴息。

(三十)完善消费配套保障措施。鼓励各级工会将经费用于节日慰问品、职工健身、文化体育等消费领域,加力实施消费帮扶,加强产销精准对接,探索开展有奖发票活动,健全服务消费、消费新业态新模式统计监测,加强买方地区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统计,完善全方位消费支持内外贸一体化政策。

各地区各部门要把提振消费摆到更加突出位置,按职责分工切实履行责任,加强协同联动,完善工作机制,因地制宜探索务实举措,加快形成工作合力,稳定市场预期,扎实推动提振消费各项政策措施更快更好落地见效。

整合行业力量 打造“义警”品牌

上接第一版 梳理全市打击防范成效、高发公共安全风险及典型案例,及时发布防范提醒。具有特色亮点的线下宣传方式也多点开花,采取在年轻人活动场所“喊麦”,在菜市场张贴反诈标语等方式,将反诈知识融入生活场景。

“要让公共安全意识深入人心,就要充分考虑群众的实际需求,不断与群众身边的鲜活事例相结合,以更灵活的时间、更就近的地点和更容易接受的方式,将防范提醒送到他们身边。”合肥市公安局新闻中心主任王华进说。

“安全没有‘淡季’,一天下来给几十上百人宣贯,日积月累就能提醒到更多人了。”自加入“合肥义警”队伍以后,网约车司机小张经常利用接送乘客的机会,为乘客进行反诈宣传提醒。

在宣防队伍组建方面,合肥公安坚持“公安机关主导、基层群众参与”的原则,广泛吸

收社会各界宣防力量,打造“商圈联盟义警队”“蓝领骑手义警队”等多个品牌,把安全防范知识传递给群众。

“义警队伍不断扩展行业引入,吸纳保安员、外卖员、快递小哥及金银首饰加工业、废旧金属回收业等特殊行业经营者,这些行业人员分布广泛、流动性强,能够及时发现和报告各类安全隐患和违法犯罪线索。”合肥市公安局治安支队基层基础大队副大队长杨捷说,通过整合这些行业力量,加密了社会治安防控的“流动哨”,构建起更加严密的社会治安防控网。

依托网上警民议事厅,合肥公安还积极调动“群友”力量,通过推送安全防范“微知识”“微措施”等方式,提升群成员防范能力,共同参与化解各类矛盾纠纷。截至目前,“合肥义警”队伍达609支,总人数超11.17万人,成为基层社会治理的重要力量,在平安建设中发挥有力作用。

在全省集市社区支起“法治摊位”

上接第一版 台前县司法局吴坝司法所组织返乡大学生志愿者送法下乡,把法律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

与此同时,河南省各级司法机关综合运用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矩阵,开展全方位、立体式普法宣传,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浓厚氛围。省司法厅联合省委网信办依托“河南传统法律文化电子图谱”,启动“纵游河南·追寻法脉”传统法律文化寻访活动,鼓励引导广大网友探访包公祠、代书胡同、内乡县衙等蕴含传统法律文化的古迹,感受法律文化的传承与变迁,营造健康向上、文明

法治的网络生态环境。河南省司法厅利用“河南司法行政在线”,各地司法行政机关利用官方微信、微博开展以案释法等系列宣传报道。洛阳市司法局、周口市司法局在微信公众号上推出普法短视频;焦作市司法局联合焦作广播电视台